|  |  |
| --- | --- |
|  |  |
|  |

奈市监联发〔2023〕2号



**关于印发《奈曼旗2023年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检查实施方案》的通知**

各待查机构：

现将《奈曼旗2023年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检查实施方案》印发给你们，请予以配合。

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 奈曼旗教育体育局

2023年9月26日 2023年9月26日

**奈曼旗2023年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

**“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检查实施方案**

为建立健全以“双随机、一公开”监管为基本手段、以重点监管为补充、以信用监管为基础的新型监管机制，实现联合抽查常态化，按照《奈曼旗市场监管领域2023年度部门联合“双随机、一公开”抽查计划》安排，由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牵头，联合奈曼旗教育体育局对全旗中小学开展校园及周边食品安全“双随机、一公开”联合检查，特制定本方案。

一、指导思想

为持续深化“放管服”改革，优化营商环境，规范执法检查行为，减轻企业负担，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是行政执法部门加快职能转变、转变监管理念、提高监管效能的内在要求。

二、抽查目的

通过部门联合检查，认真查找和梳理监管对象中存在的问题，及时发现经营中的违法违规行为，确保规范经营。

三、抽查安排

（一）抽查对象

全旗设有食堂的中小学校。

（二 ）抽查事项

1. 奈曼旗市场监督管理局：供餐、用餐与配送情况的检查；加工制作过程的检查；原料控制（含食品添加剂）情况的检查；餐饮具清洗消毒情况的检查；场所和设施清洁维护情况的检查；食品安全管理情况的检查；食品经营许可情况的检查。
2. 奈曼旗教育体育局：校园安全检查。

（三）随机抽查比例

本次抽查从协同监管平台企业名录库设有食堂的中小学校中随机抽取10家。

（四）检查人员

此次部门联合检查从旗市场监督管理局、教育体育局检查人员名录库中各随机抽取2人组成1支执法检查队伍。

（五）实施检查时间

2023年9月27日至2023年10月31日

四、工作要求

(一)加强领导，统一认识。“双随机、一公开”抽查是加强事中事后监管的重要内容，是监管方式和理念的创新，要高度重视本次“双随机、一公开"抽查工作，切实加强组织领导，认真筹划，精心组织，确保在规定时间内完成各项抽查检查任务。

(二)统筹协调，保障到位。各检查单位要严格按照工作要求，加强内部沟通协调，密切协作，各被检单位要密切配合，无故不得请假，形成工作合力，有序科学开展“双随机、一公开”监管。

(三)公开透明，规范监管。检查人员检查时要出示相关证件，注意留存影像资料。严格后续处理工作，抽查检查中发现市场主体存在违法、违规行为的应及时移交相关部门。各检查人员对本部门作出的抽查和查处结果的合法性、准确性和真实性负责。现场检查表等抽查工作书式材料，应及时整理，归档保存。

（四）及时公示，加强信息报送。检查结果按照“谁检查、谁录入”的原则，在抽查任务完成后20个工作日内，将检查结果录入到“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部门协同监管平台-﹣内蒙古）”，同时在部门网站进行公示，接受社会监督。

联系人：奈曼旗市场监管局：贾若文，电话15164912733

 奈曼旗教育体育局：田爱海，电话13847958120